

中共始兴县应急管理局委员会文件

始应急党委〔2023〕8号



关于调整《始兴县应急管理局干部职工岗位责任制》的通知

各股室，应急事务服务中心：

经局党委同意，现将《始兴县应急管理局干部职工岗位责任制》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始兴县应急管理局委员会

2023年7月18日



始兴县应急管理局干部职工岗位责任制

一、班子成员分工

肖剑东：党委书记、局长，主持全面工作。

李祥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局长，分管办公室（含安委办），法规宣传和科技规划股，负责党务、组织人事、意识形态、法规宣传、应急科技规划、信访维稳、平安建设、政务公开、公车管理，纪检监察、保密工作、乡村振兴、工会、团委、关工委、妇联，联系食安委、沈所镇、城南镇。

林祥得：党委委员、副局长。分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应急支援和预案管理股，负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禁毒、预案管理、道路交通安全，联系道安办、司前镇、隘子镇。

李子鹏：党委委员、副局长，分管应急指挥股（含三防、减灾、地质灾害和地震）、物资保障和调查统计股、火灾防治股，负责财务、涉农资金、三防、防灾减灾、地质灾害防治、地震、森林防灭火、物资保障、招商引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统战（含退伍军人）、应急支援、疫情防控、创文，联系太平镇、顿岗镇。

陈景福：党委委员、火灾防治管理股股长，协助李子鹏同志开展工作，负责火灾防治管理、综合救援队伍、森林防灭火、民兵、统战（含退伍军人）、创森工作，分管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

公室工作，联系消安委和马市镇、罗坝镇。

黄小强：党委委员，分管安全生产基础股。负责工矿商贸、执法、事故调查。联系澄江镇、深渡水瑶族自治乡。

李贤发：二级主任科员，协助林祥得同志工作。

二、股室人员分工（排名第一位为该股室负责人）

（一）办公室（含安委办）：官子嫣（兼党务、纪检、保密、关工委）、赖永烨（工会主席，兼党支部）、邱议（兼意识形态、信访、平安建设）、叶文慧（负责安委办日常工作）、杨红琳、张木生（乡村振兴）、吴仲伟（值班室）、林智清（值班室）、沈峰苹（司机）、赖日初（司机）。

（二）法规宣传和科技规划股：陈芳（兼财务、组织人事、机构编制）、曾宇杰（兼会计、工会）

（三）应急指挥股：张虾娣（兼招商引资、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刘兴明（兼疫情防控）

（四）应急救援和预案管理股：邱议、李蕴强

（五）安全生产基础股：黄泰康（团委书记）、张必纯、许秋容（兼妇联）、黄沁清

（六）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张扬、邓华超

（七）物资保障和调查统计股：张如意、魏建明、张秀兰（兼创文）

（八）火灾防治管理股：陈景福、李仕强（应急事务服务中

心主任）、郭伟胜、张剑、卢妃艳

局班子会议记录由叶文慧同志负责，局党委会议记录由官子嫣同志负责。

三、系统操作分工

（一）政府采购官子嫣，行政执法黄泰康，工程项目赖永烨。

（二）火灾信息报送系统：李仕强。

（三）事故快报：张虾娣。

（四）事故直报系统：黄泰康。

（五）两法衔接系统、诚信系统、黑名单系统：许秋容。

（六）灾情系统、物资保障系统：魏建明。

（七）双公示、互联网+监管：陈芳。

其他工作事项及系统操作未明确的由局党委会议讨论确定。

四、各内设股室职责规定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负责信息、信访、政务公开、网络问政等工作。负责财务、装备和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党群、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综合分析全县及各行业领域应急救援、安全生产形势，提出相关对策建议。负责对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重大事故隐患整改情况督查、督办。指导协调各乡镇政府和县有关部门履行自然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组织开展全县综合性安全生

产检查督查和考核工作。承担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日常工作。

（二）法规宣传和科技规划股。承担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新闻发布、舆情监测和应对、文化建设及宣传教育工作。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相关经济政策建议，推动应急重点工程和避难设施建设。统筹安排和监督有关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绩效评价。依法承担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事项综合办理工作。组织事中事后监管标准、程序、制度及机制建设。统筹协调驻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和网上办事大厅日常管理工作等职责。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科技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科研、专家队伍和科技创新基地的协调服务工作。

（三）应急指挥股。承担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拟订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发布预警和灾情信息，提请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工作，牵头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运行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完善相关信息传输和共享工作。建立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组织协调水旱、冰冻、台风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有关江河湖泊和水工程实施防御洪水台风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等工作，组织协调冰冻、台风防御工作。组织

协调地震、地质灾害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地震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承担县突发事件应急委员会和县减灾委员会日常工作。

（四）应急支援和预案管理股。承担自然灾害类、安全生产类突发事件现场处置与救援协调保障工作，以及县应对一般灾害指挥部现场指挥的组织、协调、保障工作。负责县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专家组工作，协调专家组有关专家参与突发事件的处置。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作。统筹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衔接协调。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跨区域救援工作。

（五）安全生产基础股。负责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基础工作，组织实施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指导监督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安全生产培训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安全评价中介机构资质管理并监督检查。指导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煤矿及特种设备操作人员除外）的操作资格以及高危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工作。承担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

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按权限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负责安全生产执法综合性工作、执法计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和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

（六）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股。负责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指导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经营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工作，按权限依法监督检查相关行业生产经营单位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标准情况。

（七）物资保障和调查统计股。承担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办救灾款物管理、分配及监督使用工作，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负责应急管理统计和分析工作。建立灾情报告制度，承担灾情的统计、核查、损失评估等灾害救助需求分析工作。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组织指导安全生产诚信

管理相关工作。

（八）火灾防治管理股。监督实施消防地方性法规，组织、监督实施消防地方性技术标准，组织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参与相关行业和领域较大事故调查处理和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以及一般火灾调查处理（评估）有关工作。协调消防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统筹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乡镇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应急救援队伍教育训练，负责培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